

证券代码：838978

证券简称：俊芮股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上海俊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成学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599,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51%。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刘忠义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代玉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据 2022 年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组织编写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内容包括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依据 2022 年度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对 2022 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

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编写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对公司财务状况的精细化管理，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有安排，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提高公司全体成员的工作效率，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编写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为满足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2 年经营情况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议案

###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6,150,325.17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 20,600,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 专项说明》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议案

### 1. 议案内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对此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披露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

（1）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监事会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相关事项所做的说明均无异议。

（2）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加快推进相关工作，解决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

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活动的内部控制，规范对外投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三）审议通过《承诺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相关主体的承诺履约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承诺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四）审议通过《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货币资金内部控制，保证货币资金安全及与其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完整、合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货币资金（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五）审议通过《印鉴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规范使用印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印鉴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六）审议通过《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永瀚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马孟姣、远肖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俊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天津永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俊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俊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